

3.2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黄冈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黄冈职业技术学院焊接实训设备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直流手工/氩弧两用焊机（含辅助设备、电线等）、气体保护焊机、工业除尘系统、焊件加工系统、焊缝处理系统、焊条烘箱、焊接虚拟仿真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气体保护焊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工业除尘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

业)；

4. 焊件加工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5. 焊缝处理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6. 氧气乙炔切割设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永安特种装备有限公司称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365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0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7. 焊条烘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8. 焊接虚拟仿真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摩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9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湖北新华文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0日

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